



目 录

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成立大会会议议程	1
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章程	3
关于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知	9
电气工程系技术服务团队简介	15
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第一届理事单位名单	17





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成立大会

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2019年11月22日 15:00

二、会议地点：德州职业技术学院学术报告厅

三、会议名称：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成立大会

四、参会领导及嘉宾：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陈章侠
中北大学德州研究生分院副院长	吴越
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闫志端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唐中华
山东创梦创业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	田新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党总支书记	田树军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工程系党总支书记	徐继勇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主任	刘坤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机械工程系主任	梁东明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党总支副书记	宋清龙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副主任	李克培

五、参会单位：

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中北大学德州研究生分院、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德州恒力电机有限责任公司、山东奇威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威讯（德州）联合半导体有限公司、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瑞冬集团、德州扒鸡集团、德贤自动化有限公司、



山东创梦创业服务有限公司、德州启迪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山东宇航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中航东星（北京）航空服务有限公司等。

六、参会学生：

电气工程系、机械工程系 2017 级、2018 级、2019 级学生。

七、会议主持：电气工程系相关人员

八、会议议程：

（一）全体起立奏唱国歌；

（二）电气工程系系主任刘坤介绍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情况；

（三）机械工程系系主任梁东明宣读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理事单位名单；

（四）德州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陈章侠、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闫志端为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揭牌；

（五）机械工程系党总支书记徐继勇和电气工程系党总支书记田树军为理事单位授牌；

（六）电气工程系范振瑞介绍现代学徒制工作情况；

（七）机电一体化专业现代学徒制班学生与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师傅举行拜师仪式；

（八）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唐中华为电气工程系 17、18 级天马冠名班颁发奖学金，并为 19 级冠名班授牌；

（九）电气工程系李志鹏介绍技术服务团队情况；

（十）中北大学德州研究生分院副院长吴越介绍科研服务情况；

（十一）德州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陈章侠致辞。



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章程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联盟名称

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以下简称“联盟”）

第二条 联盟发起

本联盟由德州职业技术学院发起。

第三条 联盟性质

联盟由从事智能制造领域的研发、制造、培训、人才培养等方面的国内企业、院校、研究单位、社会组织等机构自愿组成，是非营利、开放型的民间团体。

第四条 联盟宗旨

联盟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为依据，以“相互尊重、平等合作、互利共赢”为原则开展活动，旨在推进智能制造产学研融合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促进资源的集成和共享，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办学与经营的活力和效益，在人才培养、教学科研、实习实训、就业指导、产业开发、信息咨询、技术服务等方面，加强校际交流和校企协作服务，提高教育水平和质量，打造职业教育品牌，培育能满足产业所需的高素质技能型人才，充分调动和发挥行业企业参与职业教育的积极性，促进德州职业教育与行业、企业之间更紧密地合作，为德州市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和建设贡献力量。

第二章 活动意义与业务范围

第五条 组织开展研究



定期组织召开论坛，开展主题性学术研讨和交流；针对有关领域发展面临的重大和热点问题，不定期组织召开研讨活动；制定联盟研究课题指南，协调联盟成员研究行动。

第六条 推进校企合作

建立产教融合交流信息合作平台，为各成员间开展校企合作、校际合作、跨境合作提供服务；积极向各领域推荐成员教育资源，不断扩大产教融合渠道和领域。深化职业教育办学模式、发展模式和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形成人才共育、过程共管、成果共享、责任共担新格局。突出就业导向、工学结合，促进联盟内学校与行业、企业共同制定专业标准，紧贴产业和行业发展、企业和岗位实际需求，共同开发地方特色教材和校企合作教材，促进人才培养的标准化、规范化；优化智能制造类技能型人才的培养途径，切实提高职业教育教学质量，提高学生的技能水平和就业质量，实现人才培养和产业化生产的双重目标，为联盟企业输送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

第七条 提供咨询服务

积极开展针对该领域的政策策略研究，为有关方面提供决策咨询；积极开展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行动策略研究，为有关院校、企业和机构提供对策咨询。

第八条 开展培养培训

组织开展联盟成员间相互交流、人员培训等活动；协调成员间资源共建共享、协同育人工作，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按照自愿互利的原则，积极推进智能制造领域人才培养基地建设，建立覆盖广泛的人才培养培训网络。



第九条 制定有关标准

根据智能制造技术发展需要，组织有关力量开展产教融合、协同育人有关技术标准、技能标准、专业标准、教学标准等的建设，适时发布有关信息，引导成员开展工作，扩大影响。

第十条 开展其他活动

依据章程和发展需要，开展其他相关活动。

第三章 成员组成

第十一条 符合下列条件的单位或机构可申请入盟：

- 1、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机构；
- 2、承认联盟章程；

第十二条 入盟程序

- 1、申请入盟单位或机构填写《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入盟申请表》；
- 2、提交理事会审议，超过 2/3 的理事同意后即可入盟。

第四章 权利与义务

第十三条 联盟成员具有以下权利：

- 1、有选举、被选举和表决权；
- 2、有参加联盟组织的相关活动的权利；
- 3、有获得联盟服务及享受有关成果的优先权；
- 4、有对联盟工作的批评建议权和监督权；
- 5、有自愿入盟、退盟的权利。



第十四条 联盟成员须承担以下义务:

- 1、自觉遵守联盟章程，维护和提升联盟声誉；
- 2、执行联盟的决议；
- 3、完成联盟交办的有关工作。

第五章 组织机构

第十五条联盟理事大会是联盟最高权力机构。联盟理事大会每年与德州职业技术学院校企合作理事会同期召开。联盟理事任期五年，其主要职责为：

- 1、讨论修改章程；
- 2、选举和罢免理事长、副理事长、理事、监事、秘书长；
- 3、审议理事会工作报告；
- 4、决定重大变更和终止事宜；
- 5、决定其他重大事宜。

第十六条在联盟理事大会闭会期间，由联盟理事长会议负责组织工作。联盟理事长会议的主要职责：

- 1、执行联盟理事大会的决议；
- 2、组织召开联盟理事大会及其他有关重要会议；
- 3、向联盟理事大会报告工作；
- 4、决定联盟成员的吸纳或除名；
- 5、决定副秘书长、各机构主要负责人的聘任；
- 6、领导联盟秘书处开展工作；
- 7、制定内部管理制度；



8、接受监事提出的对联盟违纪问题的处理意见，提出解决办法并接受其监督；

9、决定其他重大事宜。

第十七条 联盟理事大会设立理事长 1 名、副理事长 10 名、秘书长 1 名、副秘书长若干名，副秘书长人选由副理事长单位推荐。

第十八条 联盟理事大会设立秘书处，负责日常工作。联盟秘书处设在德州职业技术学院电气工程系综合科（地址：德州市大学东路 689 号知行楼 A 座三楼，邮箱： 联系电话：0534-2557035）。

第十九条 联盟下设智能制造专业群建设委员会、智能制造产业发展委员会。各委员会设主任 1 名、副主任及委员若干名，由理事长办公会议决定人选聘任。

第六章 附则

第二十条 本章程经联盟理事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并向社会公布。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由联盟理事大会负责解释。



附件：1

“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入盟申请表

单位全称				成立时间	
所属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院校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院所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优势专业/产业					
单位地址				单位网址	
联系人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办公电话	
手机			电子邮件		
单位简介 (主要业务/业)					
入盟愿望	副理事长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理事单位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理由					
对联盟的发展 意见和建议					
申请单位 法人签名	法人（法人代表）签名：： 年月日（盖公章）				

请有意向加入联盟的单位，将申请表格盖章扫描发到电子邮箱
14833224@qq.com。



山东省教育厅

鲁教职字〔2019〕7号

山东省教育厅 关于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知

各市教育（教体）局、各高等职业院校：

为认真贯彻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教育部等六部门《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和山东省教育厅等11部门《关于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十条意见》《山东省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文件要求，进一步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助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实施，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的通



知》（教职成厅函〔2019〕12号）精神，现就总结试点经验，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厚植工匠文化，健全德技并修、工学结合校企协同育人机制和多方参与的质量评价机制，加快培育一批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服务新旧动能转换、建设经济文化强省提供有力人才支撑。

二、工作目标

基于我省“政策引导、制度保障、平台支撑、四级推进”的现代学徒制制度框架，围绕服务新旧动能转换“十强”产业和区域支柱产业开设的相关专业，全面推进“校企一体、工学交替、双师育徒、岗位成才”的山东特色现代学徒制。国家级、省级试点项目都要形成制度健全、经验可借鉴可复制的典型案例，到2020年建成具有200个以上典型案例的案例库。到2022年全省职业院校通过实施现代学徒制等手段，培育10万名左右“齐鲁工匠后备人才”，为建设知识性、技能型、创新性劳动者大军作出新贡献。

三、主要任务

各市、各职业院校要认真学习领会《山东省教育厅山东省财政厅山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关于印发山东省职业院校现



代学徒制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鲁教职字〔2015〕22)精神,深刻把握现代学徒制的内涵和特征,在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工作中,落实好以下主要任务:

(一)校企协同育人。校企签订实施现代学徒制合作协议,明确校企双主体地位,落实双方职责、分工,充分利用生产性实习实训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协同创新中心等,发挥校企双方的场所、设备、人员、信息优势,实现校企紧密合作、协同育人。

(二)招生招工一体化。校企共同研制、实施招生招工方案,组建现代学徒制试点班级,明确学徒的企业员工和职业学校学生双重身份。按照双向选择原则,学徒、学校和企业签订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三方协议,对于年满16周岁未达

到18周岁的学徒,须由学徒、监护人、学校和企业四方签订协议,确定各方权益及学徒在岗培养的具体岗位、教学内容、权益保障等。职业院校与合作企业采用现代学徒制形式,联合开展企业员工岗前培训和转岗培训。

(三)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坚持德技并修、工学结合、知行合一。校企共同设计人才培养方案,共同制订专业教学标准、课程标准、岗位标准、实训条件建设标准、企业师傅标准、质量监控标准及相应实施方案。校企共同建设基于典型工作任务的专业课程体系,开发一批新型活页式、工作手册式教材并配



套信息化资源，及时吸纳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典型生产案例，形成共建共享的教学资源体系。根据不同专业特点，校企通过半工半读、工学交替等形式进行学徒培养。开展现代学徒制的专业可优先安排参与实施“1+X”制度试点。

（四）双导师队伍建设。实施学校教师和企业师傅共同承担教育教学任务的双导师制度，建立健全双导师的选拔、培养、考核、激励制度，形成校企互聘共用的管理机制。建立灵活的人才流动机制，加大学校与企业之间人员双向挂职锻炼、横向联合技术研发和专业建设的力度，打造专兼结合的双导师团队。

（五）管理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与现代学徒制相适应的教学管理制度，制订学分制和弹性学制管理办法。制订学徒、企业导师、双导师遴选、师带徒、学徒实习安全等管理办法。落实学徒的责任保险、工伤保险，确保人身安全，保证学徒合理报酬。建立学校、企业和学生家长经常性的学生实习信息通报制度。

（六）考核评价机制。创新考核评价制度，制订以育人为目标的实习实训考核评价标准，将学生自我评价、教师评价、师傅评价、企业评价、社会评价相结合，构建第三方评价机制，由行业、企业和中介机构对学徒轮训岗位群进行技能达标考核。建立定期检查、反馈等形式的教学质量监控机制。

四、保障措施

（一）加大政策落实力度。各市要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



关于印发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山东省教育厅等11部门《关于办好新时代职业教育的十条意见》《山东省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文件要求，充分利用财政资金、土地规划、税收优惠等方面的政策，加大对校企开展现代学徒制项目的支持力度。从2019年起，市、县级人民政府要按规定设立职业教育发展资金，建立接收学生实习实训成本补偿机制，形成企业、院校、政府和社会共同分担学徒培养成本的格局。

（二）建立工作督查机制。各市要建立现代学徒制工作指导、督查、年度报告和成效评估制度，加强项目年检和验收工作。山东省现代学徒制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对项目单位报送的年检和验收材料进行复核，并根据实际需要组织实地检查，在全省范围内公布年检意见和验收结果。在各级各类督查评估和职业教育项目评审立项中，现代学徒制实施情况将作为重要评价依据。

（三）提升服务支撑能力。在山东省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共享服务中心信息门户系统增设各市、院校账户，为职业院校全面实施现代学徒制工作提供过程管理、案例共享、认证管理、学徒就业跟踪等项目服务；充分发挥山东省现代学徒制工作专家指导委员会和山东省现代学徒制试点联盟作用，加强理论研究，推进探索实践，开展专项培训，推动经验交流，加大成果宣传，推广优秀案例，为全省职业院校全面推进现代学徒制搭建省级服务平台。



(四) 加强宣传推广工作。各市、各职业院校要及时总结提炼项目实施工作中的典型经验与成功做法，通过各类新闻媒体向社会宣传，增强现代学徒制的社会影响力和吸引力。要借助招生咨询、职教活动周、校园开放日等活动，积极宣传现代学徒制培养成才的齐鲁工匠等先进典型，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时代风尚。

山东省教育厅

2019年6月17日

山东省教育厅办公室

主动公开

2019年6月17日印发

校对：孟令君

共印12份



电气工程系技术服务团队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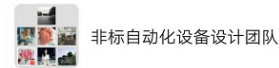
一、非标自动化设备设计团队

团队负责人：李志鹏（13969262724）

团队成员：孙晓鹏、邱阳、闫洪猛、陈丽娟

李敏、王宝

服务内容：1. 小型非标自动化设备的机械设计
电气设计、安装及调试；
2. 成型设备的自动化改造、工业机器人系统集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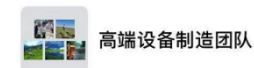


二、高端智能设备制造团队

团队负责人：高强（15965349878）

团队成员：王玉梅、李美菊、许艳梅、黄克

服务内容：1. 各类智能产品程序设计及方案优化；
2. 高端自动化设备升级改造；
3. 医疗、环保、节能等智能设备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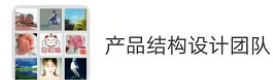
三、产品结构团队

团队负责人：栾玉静（18263099114）

团队成员：范振瑞、周国平、黄克、宋君君

陈丽娟、李克培、杨敏

服务内容：1. 结构组件的设计及改进；
2. 产品生产工艺的设计及改进；
3. 产品机构设计及工艺规范的制定。





四、非标机器人设计与应用团队

团队负责人：闫洪猛（13668620354）

团队成员：王玉梅、李志鹏、范振瑞、王宝
刘玉丛

服务内容：1. 工业机器人、机械视觉的选型；
2. 工业机器人系统的安装、编程与调试。



五、工业物联网设计团队

团队负责人：邱阳（13853415620）

团队成员：王宝、杨敏、李克培、刘敏、王青

服务内容：1. 提供自动化生产线的柔性解决方案；
2. 提供 MES 系统和 ERP 管理系统的成
套解决方案。



六、电气安装团队

团队负责人：柴远斌（13695343988）

团队成员：李敏、冯毅、吴方、孙晓鹏

服务内容：1. 低压配电系统的设计与安装；
2. 低压控制系统的设计与安装。



电气工程系技术服务团队联系人：李志鹏：13969262724



德州市智能制造产学研创新联盟

第一届理事单位名单

德州职业技术学院

山东有研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中北大学德州研究生分院

兰剑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山东奇威特太阳能科技有限公司

威讯（德州）联合半导体有限公司

德州恒力电机有限责任公司

瑞冬集团

山东创梦创业服务有限公司

德州启迪创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德州扒鸡集团

德贤自动化有限公司

山东奥福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石横特钢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威高骨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宇航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国重汽集团济宁商用车有限公司

中航东星（北京）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排名不分先后）



学徒制工作介绍



拜师仪式